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6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与湖州电科建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电科建工”)等签署合伙协议，约定合作发起设立长兴上电科机器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基金”或“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上海电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资本”)。根据上述协议约定，诺力股份认缴金额为 7,250 万元，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9%。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本次投资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电科建工为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同时也为投资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陈德忠)。

企业名称：湖州电科建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电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MA2JKAPQ6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A 座 12 层 1213-68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07-07

营业期限：2021-07-07 至 2028-07-0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有限合伙人情况

(1)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业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425010765H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武宁路 505 号

注册资本：19898.034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01-17

营业期限：1997-01-1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机电产品及成套装置，自动化元件及控制系统，计算机及其软件，检测仪器及设备，合金材料，绝缘材料及上述专业的四技服务，工程技术与咨询，工程设备成套及安装调试，进出口业务(见批复)，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惠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42158561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35 楼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06-18

营业期限：2015-06-18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建筑工程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公路建设工程施工，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园林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绿化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长兴兴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长兴兴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MA2D1K6B0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A 座 5 楼 509-3 室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04-01

营业期限：2020-04-01 至 9999-09-0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7628655G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浙江省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州路 528 号

注册资本：26718.473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03-03

营业期限：2000-03-03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智能仓储物流设备、自动化立体仓库成套设备、输送设备及辅助设备、自动控制系统、货架、金属结构、液压搬运设备、高空作业平台、多功能电力抢修平台、建筑机械、起重运输设备及配件、五金工具、叉车、电子电器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安装、租赁、维修、售后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及租赁服务，电瓶的租赁及维修，经营进出口业务、智能物流系统规划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管理人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电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德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4PC5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 509 号 908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11-16

营业期限：2017-11-16 至 2047-11-15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银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0%，张玉磊持股 30%，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电科资本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成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7431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到 2021 年 6 月 30 日，电科资本资产总计：2,358,460.72 元；所有者权益：2,233,280.55 元；净利润：1,722,741.90 元。

电科资本非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名称：长兴上电科机器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州电科建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德忠)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MA2JKQ1L65

4、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5、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A 座 15 层 1508-51 室

6、合伙期限：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2027 年 8 月 26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基金认缴规模：25,000.00 万元

9、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数额、方式、比例

合伙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总份额比例
普通合伙人	湖州电科建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0.00	1%
有限合伙人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	4%
	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000.00	36%
	长兴兴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500.00	30%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7,250.00	29%
合计			25,000.00	100%

10、合伙目的：通过成立本合伙企业，力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合伙企业资产的稳健增值，为全体合伙人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11、资金来源和出资进度：诺力股份于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根据合伙协议的要求履行投资款的支付义务。

12、登记备案情况：投资基金管理人为上海电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67431。本投资基金尚未完成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备案手续。

13、近一年经营情况：投资基金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完成工商注册手续，暂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经营状况统计。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经营范围及经营期限

1、投资策略及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侧重于机器人和智能制造等相关行业内处于发展中后期的优质标的企业，以及经投资决策委员会认可的其他项目投资机会，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投资。本基金对单个企业的投资额不得超过本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 10%，但经合伙人大会审议通过的除外。

2、投资限制

本基金不得从事担保、债务融资、购置房地产及不符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行业监管规定的、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

3、经营期限

本基金的经营期限(合伙期限)为 6 年，其中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 3 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 3 年为退出期。经营期限届满，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延长经营期限。若根据本基金的经营需要，运营期限在延长一年后仍需延长的，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后可进一步延长运营期限。

(二)收益分配与亏损承担

本基金任一投资项目退出的可分配收入、根据合伙协议约定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入以及合伙企业获得的其他收入(如有)(保留履行合伙企业届时及预期义务和责任的必要资金后)应当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如下比例和顺序进行分配：

1、返还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直至每一合伙人获得收益分配总额等于其截至分配时点在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额；

2、支付合伙人优先回报：在上述第 1 款的分配完成后，如有余额，该等余额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任一合伙人获得的投资收益均等于其各期实缴出资额按照单利百分之八(8%)每年计算出的收益之和；

3、剩余超额收益分配：在上述第 1 款及第 2 款的分配完成后，如有余额，该等余额的 80%由全体有限合伙人按照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分配，该等余额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本基金之任一投资项目的亏损及其他亏损的分担，由全体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

五、本次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诺力股份本次参与投资基金，主要目的是通过专业管理和市场化运作，拓展投资领域，在获取财务收益的同时，促进诺力股份其他业务板块与该基金未来拟投资的标的公司建立合作，加速公司的产业升级和成长。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是公司的自有资金，投资规模较小，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符合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不超过认缴金额，即 7,250.00 万元。

六、相关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的实际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环境和项目运营情况影响，基金运作将面临宏观经济环境变动及证券市场波动导致的风险。投资基金未约定最低回报，诺力股份作为上述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在投资回收及收益实现方面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的要求，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39　　公司简称:辽宁成大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辽宁成大	60073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昊	刘通
电话	0411-82512731	0411—82512618
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71 号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71 号
电子信箱	lncd@chengda.com.cn	liutong@chengda.com.cn

注：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珩先生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指定暂由朱昊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李珩先生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近期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将在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489,675,414.10	39,157,616,275.98	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02,749,513.07	24,059,899,633.23	3.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265,710,447.75	8,168,757,968.92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939,038.29	950,784,216.25	4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7,431,735.19	880,613,868.01	4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42,388.45	409,309,774.54	-12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5	4.33	增加 1.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86	0.6215	4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86	0.6215	41.3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9,1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0	234,004,700	0	质押	137,881,404
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1	169,889,039	0	无	0
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2	130,323,119	0	质押	96,534,30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75,119,41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52	23,313,242	0	无	0
前海开源基金-建设银行-前海开源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6	20,849,900	0	无	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7,738,126	0	无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晟利 19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8	16,559,821	0	无	0
广西荣拓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6,110,000	0	质押	16,11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98	14,99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广西荣拓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成大 01	155288.SH	2019/4/4	2022/4/8	500,000,000	5.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成大 02	155786.SH	2019/10/29	2022/10/31	700,000,000	4.96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成大 01	188090.SH	2021/4/28	2024/4/29	1,600,000,000	6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辽成大 MTN001	101900067.IB	2019/1/16	2022/1/18	1,000,000,000	4.5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 辽成大 MTN002	101900409.IB	2019/3/22	2022/3/26	800,000,000	4.8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9 辽成大 MTN003	101900832.IB	2019/7/2	2022/7/4	500,000,000	4.8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辽成大 MTN001	102000439.IB	2020/3/19	2023/3/23	700,000,000	4.2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辽成大 PPN002	031800601.IB	2018/10/19	2021/10/22	50,000,000	5.2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辽成大 PPN003	031800661.IB	2018/11/15	2021/11/16	50,000,000	5.2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辽成大 PPN004	031800749.IB	2018/12/12	2021/12/13	50,000,000	5.2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五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辽成大 PPN005	031800818.IB	2018/12/27	2021/12/28	50,000,000	5.2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 辽成大 CP002	042000411.IB	2020/9/22	2021/9/24	800,000,000	4.38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1 辽成大 CP001	042100055.IB	2021/1/25	2022/1/27	500,000,000	5.4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8.46	36.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97	5.22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尚书志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9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8 月 3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 26 号院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园 10 号楼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9,850,8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9,850,8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99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99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长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廖良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石永沾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孙海峰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850,885	10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6,185,566	10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孝成、杨华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1-076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募投项目需要及时赎回、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8)。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公司理财产品 5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9)。该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次公司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剩余本金 1400 万元及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时间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年化利率	收益金额(元)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400	2018/11/21	2021/8/30	2.10%-3.60%	2.89%	1,124,257.53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4.63	无
2	招商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4.21	无
3	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	3,000	3,000	21.75	无
4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400	400	29.54	无
5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1,400	1,400	112.43	无
合计		8,800	8,800	182.56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	
总理财额度				7,00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1-00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 A 股发行”)所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按月)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 A 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1 号)核准，公司本次 A 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4.53 元/股，发行数量如下：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 A 股发行的发行规模为 10,396,135,267 股；若本次 A 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本次 A 股发行的发行规模为 11,955,555,267 股。

在未考虑本次 A 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下，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4,709,449.28 万元，本次发行费用总额约为 38,234.08 万元，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4,671,215.20 万元。

若全额行使本次 A 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约为 5,415,866.54 万元，本次发行费用总额约为 43,153.66 万元，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预计约为 5,372,712.88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公司本次 A 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 00397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联席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具体操作流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流程如下：

(一)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软件采购、工程设计和监理、工程施工和集成服务、人员薪酬等支出)，按照相关规定的审批程序，通过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结算方式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汇总并保留相关支付单据；

(二)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用款情况，由财务部门(含资金结算与调度中心)按月填写置换申请单，并匹配相关付款清单及支付单据，按照相关规定的审批程序，完成置换申请的审核与批准；

(三)置换申请得到批准后，公司可将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同时通知并报送联席保荐机构备案；

(四)联席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置换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配合联席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上述等额置换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联席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所涉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软件采购、工程设计和监理、工程施工和集成服务、人员薪酬等支出)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按月)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和操作流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联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上述等额置换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1-00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以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软件采购、工程设计和监理、工程施工和集成服务、人员薪酬等支出)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按月)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1-033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日，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天择”)及其子公司长沙中天择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择购”)、湖南百万粉丝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万粉丝”)、极锐视界(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锐视界”)陆续收到政府补助共计 9 笔，累计金额为 11,211,206.30 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补助事由及依据	入账日期	补助金额
1	中广天择	马栏山年度科文融合之星	2021 年 2 月	20,000.00
2	中广天择	2020 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筑中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奖金	2021 年 2 月